

紅樓夢



红楼采珠

薛瑞生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红楼采珠

薛瑞生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24号)

天津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850×1168毫米1/32 印张101/4 插页2 字数228,000

1986年2月第1版

1986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900

书号: 10151·871

定价: 2.00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分别从《红楼梦》的创作方法、艺术结构、情节波澜、细节提炼、人物塑造、感情描写、爱情描写、写景艺术、诗词成就和语言艺术十个方面,对《红楼梦》的艺术成就进行了深入、全面、细腻的解剖。文笔通俗易懂、优美流畅,具有十分鲜明的艺术特色。她将使你在《红楼梦》这座瑰丽的艺术宫殿中发现更多的艺术奥秘,获得更多的艺术享受。

目 录

不依古法但横行

——《红楼梦》与中国古典现实主义的终结 1

佳作结构类天成

——论《红楼梦》的艺术结构 37

奇外无奇更出奇

——论《红楼梦》的情节波澜 64

骊龙选珠颗颗明

——论《红楼梦》的细节提炼 93

颊添三毫神自殊

——论《红楼梦》的人物塑造 118

大千世界总多情

——论《红楼梦》的感情表现 151

活现痴人恋恋间

——论《红楼梦》的爱情描写 196

景夺文章造化功	
——论《红楼梦》的写景艺术	226

君诗曾未等闲吟	
——论《红楼梦》诗词的艺术容量	255

淡极始知花更艳	
——论《红楼梦》的语言艺术	293

后记	321
----------	-----

不依古法但横行^①

——《红楼梦》与中国古典现实主义的终结

世界上的文学名著有如巍巍高山，距离太近了，对它的认识反而有限；只有远远望去，才能看清它的雄奇壮丽。《红楼梦》就是这样。它诞生在十八世纪中叶的中国封建社会，是一个十分惊人的艺术奇迹，但人们对这个奇迹的认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才逐步扩大并加深的。第一批红学家如脂砚斋、畸笏叟、常[棠]村、梅溪、松斋、立松轩、绮园、鉴堂、玉蓝坡等人，对《红楼梦》的艺术成就赞服得五体投地，他们的不少批语，既是研究《红楼梦》弥足珍贵的资料，也不乏独到深刻的艺术见解。但对《红楼梦》的思想价值，却或出以宽泛的肯定，或出以个人身世的感慨，或拘于文祸而吞吞吐吐，没有也不可能认识《红楼梦》进步思想倾向的社会意义。其后的旧红学家中派别林立，对《红楼梦》的进步思想倾向有誉有毁，但一涉及到艺术性却交口称赞。有人说它是“小说家第一品也”^②，有人说它“彻首彻尾竟无一笔可议，所以独高一代”^③，有人

① 袁枚《谒岳王墓作十五绝句》其一：“不依古法但横行，自有云雷绕膝生。我论文章公论战，千秋一样斗心兵。”

② 赵之谦：《章安杂说》稿本。

③ 邱炜萱：《菽园赘谈》。

把它与五经并列^①，有人嗟叹金人瑞生得太早，不然《红楼梦》经他一批就更好看了^②。可惜这些赞誉都失之空泛，没有也不可能提高到现实主义理论上去加以总结，以致影响了《红楼梦》在世界范围内更及时、更广泛的传播，这实在是一个历史性的缺憾。新红学家胡适等人在考证方面作了许多有益的工作，但却站在民族虚无主义的立场上，用“平淡无奇的自然主义”^③一句话抹煞了《红楼梦》思想价值与艺术价值。鲁迅先生是对《红楼梦》思想与艺术作出科学的最高评价的第一人。他说：“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④但由于他当时把主要精力集中在现实斗争方面，未能对《红楼梦》进行全面的、系统的论述。一九五四年以后，《红楼梦》研究进入了一个崭新的时代，人们开始用马列主义观点去解剖这部文学名著，但却出现了偏重思想而忽视艺术的倾向，而且由于愈来愈严重的极左思潮的干扰破坏，以致于使《红楼梦》思想倾向的研究也偏离了科学的轨道。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红楼梦》研究出现了空前繁荣的局面，无论思想倾向研究方面还是艺术成就研究方面，都取得了突出的成绩。当然在许多重大问题上还存在着争议，但有一点大家的认识是一致的，即《红楼梦》是思想性和艺术性结合得最好的一部作品，是我国古典小说的高峰。

① 均耀《慈竹居零墨》载：“华亭朱子美先生昌鼎，喜读小说。自言生平所见说部有八百余种，而尤以《红楼梦》最为笃嗜。精理名言，所谭〔谈〕极有心得。时尚好讲经学，为欺饰世俗计。或问：‘先生现治何经？’先生曰：‘吾之经学，系少〔一横〕三曲者。’或不解所谓，先生曰：‘无他。吾所专攻者，盖红学也。’”

② 邱炜萱：《菽园赘谈》。

③ 胡适：《〈红楼梦〉考证》。

④ 鲁迅：《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

这样的评价当然是对的，但却是很不够的，要充分估价《红楼梦》里程碑式的贡献，还应该把眼光再放远一点，再放宽一点，即不仅要看到它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还要看到它在世界文学史上的地位；不仅要看到它对古典文学的继承与革新，还要看到它对近代文学所产生的深远影响。这样一来，我们就可以发现，《红楼梦》的问世，是小说文学在现实主义轨道上发展到新的阶段的重要标志，是古典现实主义的终结，也是近代现实主义的开始。曹雪芹和欧洲批判现实主义大师狄更斯、巴尔扎克、托尔斯泰等人一样，都扮演了整个一个时代文学的天才总结者的角色，但他却比他们大约早一个世纪就登上了世界文学的高峰，不仅对中国文学起了承先启后的伟大作用，而且对世界文学作出了具有中国民族特点的杰出贡献。这是不是有点故意拔高呢，或者说是不是有点国粹主义之嫌呢？回答是否定的。只要我们把《红楼梦》放在中国文学和世界文学的发展长河中，去加以科学的、实事求是的考察，就会觉得这既不是什么故意拔高，也不是什么国粹主义，而是还了《红楼梦》以应有的历史地位，是曹雪芹当之无愧的、应该享有的荣誉，也是我们中国民族文学的骄傲和世界文学的光荣。只是由于中国的封建社会发展缓慢，当时的小说理论还不够系统和完备，未能及时而又科学地总结《红楼梦》的真正价值，加之清王朝的闭关锁国政策，妨碍了中外文化的交流，自然也就推迟了《红楼梦》走向世界的时间，也影响了世界读者对《红楼梦》的了解与认识。现在，红学已和莎学一样，越来越广泛地引起世界上的专家与读者的兴趣。在这种情况下，如何用马列主义的立场与观点，总结《红楼梦》的思想价值与艺术经验，准确地估价《红楼梦》在世界文学史中的作用与意义，就更加

显得刻不容缓了。即使是着重于对《红楼梦》艺术性的探讨，也不能脱离这个总的估价，否则，便难于准确地对它的艺术性进行分析，也分不清哪些可供我们借鉴，哪些该批判扬弃了。

在小说的取材问题上，最容易看出小说文学在其自身发展道路上的阶段变化。世界各国文学虽然因其各种条件的不同而表现出不同的特点，但在一些共同的创作规律上却也常常表现出惊人的一致。即如在取材问题上，就都曾经经历了由写神鬼怪异到写英雄传奇最后到写普通人的日常生活的三个大的阶段。正如雨果在《欧那尼》中所阐述的：初民时代产生颂诗——圣经；古代产生史诗——荷马；近代产生戏剧——莎士比亚。并认为“颂诗中之人物为伟人，如亚当，该隐，诺亚之类；史诗中之人物为巨人，如亚奇里斯，亚特罗斯，俄雷斯特斯之类；戏剧中之人物为凡人，如哈姆雷特，马克白斯，奥赛罗之类。”雨果所说的诗，是对文学的泛称，所谓“伟人”与“巨人”，也就是神鬼与英雄，他的看法是对数千年人类文化史在取材问题上的总概括，也是对小说文学发展的三大阶段的总概括。从普通人的日常生活中汲取题材，这在现在看来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但在小说史上，却不仅是内容的重大革新，而且是无产阶级文学出现之前，世界文学史上一次最伟大的革命。从此以后，小说才在自己的旗帜上真正地写上了“文学就是人学”这几个光辉的大字，成了近代小说区别于古代小说的重要标志之一。所以恩格斯在评价法国资产阶级作家欧仁·苏的小说《巴黎的秘密》时曾说：“德国人开始发现，近十年来，在小说的性质方面发生了一个彻底的革命，先前在这类著作中充当主人

公的是国王和王子，现在却是穷人和受轻视的阶级了，而构成小说内容的，则是这些人的生活和命运、欢乐和痛苦。最后，他们发现，作家当中的这个新流派——乔治·桑、欧仁·苏和查·狄更斯就属于这一派——无疑地是时代的旗帜。”^①值得注意的是，《红楼梦》要比《巴黎的秘密》大约早一百年，就开始写了普通人的“生活和命运、欢乐和痛苦”^②。这就是说，早在西方的批判现实主义还远未形成一个新的文学思潮和新的文学流派的时候，曹雪芹就在东方为这个文学思潮和流派作了披荆斩棘的开路工作。无独有偶，大约就在曹雪芹写《红楼梦》的同时，英国作家沙美尔·理查森发表了《帕美拉》，以连续的书信往来的形式，写出了一个小女仆不受引诱，从而获得了美满的婚姻的长篇小说。时代的脉搏，决定了东西方文学大体相同的步伐，毫无疑问，这一时期正是世界近代小说的开创期，而《红楼梦》就是这一开创期的发轫之作。

小说内容的重大更新，必然给小说带来相应的变化。这个变化，最为显著的特点之一就是真实性大大增强了。以前在古代小说中所写的那种“抽象的人物，虚妄的事件和绝对的事物”终于被“实在的人物和关于各人的真实日常生活故事来代替”^③。古代小说由于是以神鬼怪异与英雄传奇为题材的，内容本身就与真实性距离很大。尤其是处在初级阶段的神鬼志怪小说，本意即在“张皇鬼神，称道灵异”^④，所谓真实，也只不过是人类敬畏神鬼的世态真实而已，与生活本身的真实相

① 恩格斯：《大陆上的运动》，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594页。

② 《巴黎的秘密》写于1842—1843年。比《红楼梦》晚写约一个世纪。

③ 左拉：《论自然主义》。

④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距甚远。即使是后来兴起的英雄传奇，也“多托往事而避近闻，拟古且远不逮”，又“主在娱心，而杂以惩劝”^①，虽然从神鬼世界回到了人间，而现实生活却只有一束淡淡的影子，既远广且又隔膜。这种英雄崇拜，是人类从敬畏自然到征服自然的希冀，是人类还未完全认识自己的力量之前的一种心灵寄托。它已经在叩击着人生的大门了，只是还需要时间与条件。到了人类已经完全认识到自己是自然与社会的主人，而不是奴隶的时候，作为观念形态的文学作品，就要从英雄崇拜回到对人自身的崇拜，那些以前充斥在小说中的国王和王子，英雄与豪杰，就必然要让位给普通的人，而那些荒诞不经的故事就要为日常生活的真实故事所代替了。曹雪芹虽然没有也不可能认识到小说取材的转换所带来的革命意义，但他却继《金瓶梅》的作者兰陵笑笑生之后，自觉地将普通人作为他小说的主人公，并且自信可以“令世人换新眼目”。所以在《红楼梦》中，故事已蜕尽了荒诞离奇的色彩，生活本身已成了作家所要描写的主体，艺术真实来源于生活真实并接受着生活真实的检验，一切“事迹原委”都要以是否符合人生的真相而决定其取舍。很显然，这是小说文学在自身发展道路上向现实主义的深化，它标志着古典现实主义的终结，为近代小说开了先河。完全可以说，真实性成为小说文学的生命，是由《金瓶梅》开创了先例，而由《红楼梦》划了一条明显的界线的。从此以后，人们衡量小说的尺度，不在于是否炫奇标异，而在于是否再现了现实生活。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一八五〇年向作家提出的“用伦勃朗的强烈色彩”来代替“拉斐尔式的”夸张的关于艺术真

①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实性的要求^①，曹雪芹则早在一百年前就自觉付诸艺术实践并取得了卓异的成就。

普通人的日常生活闯入小说领域，给小说文学带来的第二个变化，就是细节描写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这也是近代小说有别于古代小说的重要标志之一。《金瓶梅》、《红楼梦》之前的古代小说，由于大体上是从讲唱文学发展而来，所以一般来说，是重情节而忽视细节的，读者也是只要知道了故事的来龙去脉就满足了。《红楼梦》则不同，它已从讲唱文学发展成为案头文学，继承并发展了《金瓶梅》的细节艺术，自觉地把细节描写置于情节叙述之上，通过细节描写，再现了现实生活，使景物、环境与人物性格都显得十分真实。当然，有了细节，不一定就有真实，但真实性的作品，却必须重视细节描写。因为细节是生活的基本因素，只有细节真实了，才能突现生活的真实。所以现实主义的作品，光有情节的真实还是不够的。情节的真实还只是故事的真实，只有细节的真实才是生活的真实。恩格斯所以把细节的真实作为衡量现实主义的基本条件，原因也就在于此。《红楼梦》的可贵之处，就在于它不仅用自己的艺术实践证明了细节描写的重要，而且在如何用细节描写突现生活真实上为后世提供了十分丰富的经验，它的细节描写是非常成功的，直到现在还很难有哪部作品能够赶上和超过它。当然，现代作家所面临的任务与曹雪芹大大不同了，但他在细节描写上所创造的艺术经验却还是很值得我们借鉴的。

普通人的日常生活闯入小说领域，给小说文学带来的第三个变化，就是作家把自己的艺术触角直接伸向了人物的感情世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新莱茵报·政治经济评论〉第四期上发表的书评》，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7卷第313页。

界。以情动人，这本是所有文学体裁的共同特点，小说当然也不例外。但在古代小说中，以情动人主要体现在故事本身所具有的艺术魅力上，却很少直接深入人物的感情世界。《红楼梦》将细节描写置于十分突出的地位，这就给作家直接解剖人物感情的细微变化提供了广阔的天地，也是它比以前的古代小说更加具有艺术魅力的重要原因之一。旧红学家中的邱炜萱就曾说过：“偶借鉴于古人，竟毕肖于今人，欲穷形于烟麝，遂驱及于蛇龙。天地之大，何所不有，七情之发，何境不生，文字之暗合有然，事物之相值何独不然。”^①另一位旧红学家、晚清人觚菴将小说分为记述派和描写派，认为《红楼梦》属于描写派，说它的描写“本其性情，而记其居处行止、谈笑态度，使人生可敬、可爱、可怜、可憎、可恶诸感情”^②，是颇有见地的。

与感情描写紧密相关的，就是心理描写的大大增加。古代小说发展到唐人传奇、宋人平话，尤其是出现了长篇小说《三国演义》和《水浒传》以后，心理描写日渐为作家所重视，比重也日渐增加。只是在古代小说中，心理描写还未形成一种独立的、重要的刻划人物的艺术手段，往往只是在故事的叙述中顺便交代一下人物的心理状态，而且用以进行心理描写的方法也比较单一。在《红楼梦》中，心理描写占有相当大的比重，而且在心理描写中，综合使用了姊妹艺术尤其是戏剧和诗歌的艺术手法，使人物复杂的心理活动得到了逼真的艺术表现。金圣叹批《西厢记》时，曾以灯焰为例，说明人物心理状态的极微变化：“灯火之焰，自下达上，其近穗也，乃作淡碧色，稍上作淡白色，又上作淡赤色，又上作乾红色，后乃作黑烟，喷

① 邱炜萱：《菽园赘谈》。

② 见《觚菴漫笔》，载1907—1908年《小说林》。

若细沫，此一天下之至妙也。今世人之心，竖高横阔，不计道理，浩浩荡荡，不辨牛马。设复有人语以此事，则且开怀大笑，以为人生一世，贵在衣食丰盈，其何暇费尔许心计哉，不知此固然不必费之闲心计也。”而且进一步指出，要辨其可分与不可分之间：“我尝相其自穗而上，讫于烟尽，由淡碧入淡白，此如之何其相际也？又由淡白入淡赤，此如之何其相际也？又由淡赤入乾红，由乾红入黑烟，此如之何其相际也？必有极微于其中间，分焉而得分，又徐徐分焉而使人不得分，此一又不可以不察也。”^①《红楼梦》的心理描写，就能给人以这样的艺术感受，它不仅写出了人物心理变化的感情层次，而且写出了层次与层次之间的可分又不可分的胶着状态。它把古代小说的心理描写发展到了顶峰，又为近代小说提供了极其丰富的心理描写的经验。

总之，《红楼梦》从普通人的日常生活汲取题材，给小说文学带来的变化是明显的。这个变化，是对古典小说的继承与发展，也是近代小说的良好开端。把它仅仅局限在古典小说的范围内，显然是不能充分估价它在小说史上的历史作用与深远意义的。中国近代史是从一八四〇年开始的，而近代小说史却提前了将近一个世纪。文学史家大都习惯于用历史分期来为文学史分期，因而以一八四〇年为近代文学划线，这种方法似乎是值得商榷的。

二

说《红楼梦》为中国古典现实主义作了终结，为近代现实主义开了先河，这从它的思想倾向上也看得十分清楚。

^① 金圣叹：《西厢记·闹简》总批。

所谓作品的思想倾向，就是通过作品的艺术形象所反映出来的作家对生活的认识和评判，它是社会的现实生活、时代的思想潮流和作家的世界观的综合映象。那种认为作品的思想倾向是完全被作家的世界观所决定的观点，或者认为作品的思想倾向与作家的世界观无关的观点，都是片面的和错误的。作家在再现现实生活时，势必要渗透着自己对生活的看法，即对生活的认识与评判。但这种认识与评判，决不仅仅是作家世界观的产物，它既要受到时代的思想潮流的影响，同时还要受到社会现实生活的制约。更何况作家的世界观本身也是在社会实践中形成的，而不是凭空产生的。所以，一部文学作品的思想倾向，实际上是时代生活所提出的内容通过作家头脑所反映出来的。

自古至今的小说作品浩如烟海，具体说来其思想倾向也千差万别。但若作一总的观察，就可以发现演进之迹甚明，留下一条明显的随着时代生活的变化而变化的轨迹。大抵神鬼志怪小说出现在封建社会的前期，“盖当时以为幽明虽殊涂，而人鬼乃皆实有，故其叙述异事，与记载人间常事，自视固无诚妄之别”，“意在自神其教”，“记经象之显效，明应验之实有，以震耸世俗，使生敬信之心”^①。可以看出，这一时期的小说总的思想倾向是宣传天道有常的循环报应思想，是时代生活的写照，也是与封建社会正处在蒸蒸日上的发展期相合拍的。英雄传奇出现在封建社会的中晚期，其时封建社会已开始由盛转衰，暴露出自身的许多矛盾，资本主义因素已开始萌芽。因此，英雄传奇小说作为这一时期的社会生活的反映，虽表现出了对封建制度与封建礼教某一方面的揭露与抗议，但总的思想倾向却脱不了“惩恶劝善”的大框子。“其间虽亦或托

^①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讽喻以纾牢愁，谈祸福以寓惩劝，而大归则究在文采与意想，与昔之传鬼神明因果而外无他意者，甚异其趣矣。”^①即使发展到了宋人平话，虽然增加了“娱心”的内容，但主旨仍在惩恶劝善。到了封建社会的末期，这个社会“已渐渐露出下世的光景”，封建制度与封建礼教都已千疮百孔，而资本主义因素的逐渐滋长，也在催促着封建社会的灭亡。到了这个时候，也只有在这个时候，社会的现实生活和时代的思想潮流，都在完全否定着这个社会制度的合理性，作为时代的代表的作家，才有可能在自己的作品中对封建社会采取批判的态度。曹雪芹就是完成时代所赋予的这个伟大任务的伟大天才。

曹雪芹所生活的中国十八世纪中叶的封建社会，虽然表面上仍是一派“康乾盛世”的现象，但“内囊却也尽上来了”，已经处于土崩瓦解的前夕。卢那察尔斯基在论述孕育天才的时代特点以及天才对时代的贡献时说：“最伟大的作家和艺术家却恰恰出现在社会危机尖锐的时代，即是在各种互相矛盾的强大社会潮流影响之下，俗语叫做‘灵魂’的那个东西分裂成为两半或好几部分的时代。正是那时候，人才能跳出老一套的生活方式。他充满着强烈的印象和痛苦，极力要表现他的感受，从而变成了跟自己类似的人们的喉舌。他念念不忘地要创造一种坚实的有价值的东西，一种能够使他从纷纭扰攘的社会的牵绊中解脱出来的新的情趣中心。”“最大的作家恰恰出现在生活有了裂缝、许多人纷纷脱离原来的生活基地、整座大厦开始动摇的时候；说得更确切些，这个使一度坚固的大厦变成废墟的过程会出一批人才，或是写实的颓废派，或是颓废的幻想家，最后，或是那样一些人，他们逃出这种结构的社会，有时还可以战胜它，

^①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